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358)

###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修訂章程的通函

茲提述(a)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該公告」)；(b)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的公告；及(c)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的公告(「延遲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協議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函件；及(iv)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日或之前向其股東寄發通函。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載入通函內的若干資料，故本公司預期通函的寄發日期將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龍子平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西省南昌市，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龍子平先生、高建民先生、梁青先生、汪波先生、吳金星先生及吳育能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涂書田先生、孫傳堯先生、劉二飛先生及周冬華博士。